

新北市政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 103 年 4 月 15 日		
填表人姓名：陳加乘	職稱：科長	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9603456*5600	e-mail ai3698@ms.ntpc.gov.tw	： <input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請說明：_____
填 表 說 明		
<p>1. 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的意見。</p> <p>2. 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國家婦女館 (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至少預留 1 週的填寫時間）。</p> <p>3. 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後，填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p>		
壹、計畫名稱	協助各機關以原住民族為政府採購對象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貳、主辦機關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推動原住民族參與政府採購，以協助原住民族就業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考量採購程序透明及無特定對象之特性，協助原住民族參與政府採購，亦無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考量，僅以履約所需能力為限。	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建議可統計參與政府採購之廠商負責人或承辦人，其性別之比較，並分析統計之。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由各機關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透過前項分析統計，用以得知各樣採購特性及投標廠商負責人及承辦人，並將結果分析統計，用以作為機關辦理政府採購評選參考，或可透過相關教育制度加強宣導或輔導創就業。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1/3）	前項結果，利用機關辦理政府採購評選參考，或可透過相關教育制度加強宣導或輔導創就業，以達到透過性別影響，創造更多就業或創業機會，政府機關亦可因性別影響，取得政府採購最大利益。	

柒、受益對象

-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	政府採購對象以履約所需能力為限，法已明文規定，故無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	政府採購對象以履約所需能力為限，法已明文規定，故無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		✓	本計畫不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

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僅需透過相關教育訓練或宣導即可，故免編列及調整預算即可達成目標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透過教育訓練或宣導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透過原住民族協會或本府原民局教育訓練或宣導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無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www.gec.ey.gov.tw/)。	
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透過教育訓練及宣導，可消除傳統如工程採購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可透過對廠商教育訓練，及對機關之宣導，可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8-8 空間與工程效益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本項不涉及空間及工程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p>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建議先行統計廠商負責人及承辦人員之性別統計比例，設定宣導及教育訓練，以提升該比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
--	--	---

* 請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後，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由填表人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 本表所提專有名詞之定義及參考資料，請詳見「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網址：<http://www.gec.ey.gov.tw/cp.aspx?n=FC0CD59A5BF00232>)。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玖、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3 年 04 月 23 日至 103 年 04 月 23 日		
9-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王順民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福利系教授 性別社會學		
9-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書面意見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有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無任何合宜性問題。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無相關。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無相關。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可透過教育訓練輔助原住民朋友了解政府採購法(具合宜性)。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無相關。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無相關。
9-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與性別主流化的相關性甚低。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王順民

* 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若經程序參與後，

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

* 如徵詢1位以上專家學者，請將本表自行延伸。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經由文化大學王順民教授的評比，本處此次所提協助各機關以原住民族為政府採購對象此案，與性別主流化相關性甚低。	
10-2 參採情形	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教授無任何意見提供。
	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目前無相關參採之理或替代規劃。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103 年 4 月 25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至10-3免填；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至10-3，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案例

新北市政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標準作業流程檢視表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日期：103 年 1 月 5 日		
填表人姓名：陳芝蓉	職稱：組員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業務單位人員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8743	e-mail：aj9339@ms.ntpc.gov.tw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業務單位人員，請說明：性別影響評估承辦人
填 表 說 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的意見。 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國家婦女館 (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行程序參與（至少預留 1 週的填寫時間）。 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後，填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後通知程序參與者。 		
壹、計畫名稱	縮短數位落差免費電腦學習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貳、主辦機關	新北市政府資訊中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V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V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V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對於現代人而言，電腦已成為生活必需品，但部分經濟弱勢、偏遠地區、銀髮族群、新住民及家庭主婦，對於使用電腦恐懼及生疏。再者，資訊力已經是評量城市競爭力不可或缺的要件，而新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p>北市人口近 400 萬，幅員廣大，城鄉差距相對明顯，因此縮短數位落差成為新北市重要的施政目標，而所推動的計畫中，更有針對不同族群需求為導向開設的免費電腦教學課程。</p>	
<p>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行政院研考會所調查「101 年個人/家戶數位機會調查報告」顯示，新北市民眾家戶電腦擁有率為 92.1%，家戶連網率為 88%，個人電腦使用率為 82%(男性 80.8%，女性 75.2%)，個人網路使用率為 77%(男性 76.5%，女性 69.5%)，雖分居全國各縣市第二位或第三位，依數據卻顯示新北市有近 70 萬以上的民眾因為年齡、教育或其他因素至今沒有機會接觸電腦及網路，未使用電腦及網路的人口占了全國數位落差總人數 13.86%，達全國人數最高者，男女性別比例相較，女性使用電腦、網路的機會相對於男性而言是較低的，年齡則以 50 歲以上的民眾使用電腦的機會與年輕族群呈現相當大的落差，為能協助這些市民走進資訊應用之大門，新北市推動縮短數位落差計畫。</p>	<p>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p>4-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p>	<p>本計畫可利用不同年齡、新住民能使用不同語言教學方式及辦理時間地點。</p>	<p>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由各機關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p>
<p>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1. 推動縮減數位落差，讓過去因為經濟教育較差者、銀髮族、家庭主婦、偏遠孩童及新住民們接受資訊教育，積極營造多元學習的機會，以利民眾可以與資訊接軌，吸收網路資訊，營造有利學習的環境，期望能達成縮減數位落差為目標。</p> <p>2. 並且能增加因為經濟因素沒有能力購置電腦的學童、偏鄉民眾及</p>	

	<p>新住民等，可以利用圖書館或公共區域使用無線上網或公共電腦機會，逐步打造新北市成為無線數位環境的城市。</p> <p>3. 年度開課目標：總班數應達 700 班（含）以上且至少服務 13,000 人（含）以上。</p> <p>(1) 每個月於本市每個行政區均應開課。</p> <p>(2) 每個月至少應開課銀髮班 1 班、新住民 1 班，新住民班若以行動電腦電腦教室辦理，亦可納入開課班數。</p> <p>(3) 每個月至少應開晚上班或假日班 8 班。</p> <p>(4) 學員以居住非都會區、原住民、新住民、身障人士及婦女等新北市民為優先。</p>
<p>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 1/3)</p>	<p>1. 計畫研擬及決策過程利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及性別預算進行。</p> <p>2. 計畫執行推廣時，將鼓勵不同性別學員參加電腦學習課程。</p>

柒、受益對象

1. 若 7-1 至 7-3 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及「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如 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 至 8-9，逕填寫「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2. 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v	申請人無性別限制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	v		本計畫所設定服務對象並無性別區別，但經統計數據顯示男女比例上相較下，女性未曾使用過電腦以及未曾使用網路的比例的情形較高，顯示女性在學習科技產品的機會可能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過大者			比較少。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V	無公共建設之規劃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1 經費配置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招募對象係針對本市各行政區，但仍加強對電腦絕緣族群（如銀髮族、新住民、原住民、身障者、家庭主婦…等）並且特別針對偏都會區招募學員與授課。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8-2 執行策略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為保障民眾學習電腦的權益，提供多元便利的學習課程，如銀髮班、新住民、晚上班或假日班，以及透過行動電腦教室授課服務提供本市非都會區市民電腦學習課程。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8-3 宣導傳播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1. 課程宣導與推廣方式，因應城鄉差距考量接收訊息的差異性，如利用宣傳單，張貼公佈欄，活動中心資訊看板，里辦公室推廣以及網路方式，多元管道。 2. 課程的報名方式，除了網路線上登錄外，也可透過電話方式報名。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8-4 性別友善措施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1. 考量上課地點交通便益性，教學環境安全性。 2. 為考量肩負子女照料責任，考量夜間班及假日班，以增進長者參與意願。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8-5 落實法規政策 ：計畫符合		1. 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

<p>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p>	<p>6 項:性別平等及歧視禁止。</p> <p>2. 憲法第 153、155 條以及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7、12 項:對弱勢族群、團體之特別扶助。</p> <p>3.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第 4 條:各級政府機關行使職權,應符合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規定,消除性別歧視,並積極促進性別平等之實現。</p>	<p>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http://www.gec.ey.gov.tw/)。</p>
<p>8-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p>	<p>透過免費電腦課程學習機會,能增進長者、新住民及未有電腦使用能力的婦女們能有學習機會,進而能提升婦女二次就業的能力與機會。</p>	<p>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p>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p>	<p>本計畫讓過去因為經濟教育較差者、銀髮族、家庭主婦、偏遠孩童及新住民們接受資訊教育,更能縮減兩性之間的數位落差。</p>	<p>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8-8 空間與工程效益: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p>	<p>1. 考量上課地點交通便利性。</p> <p>2. 教學環境安全性。</p>	<p>1. 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2. 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3. 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p>1. 將計畫目標分按季及年度進行統計分析,如學員的性別、年齡比例及行政區執行成效,進而重新資源配置。</p> <p>2. 是否達成原訂課程結訓人數、班數的目標。</p> <p>3. 學員滿意度。</p>	<p>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p> <p>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 請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後,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由填表人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 本表所提專有名詞之定義及參考資料,請詳見「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網址:<http://www.gec.ey.gov.tw/cp.aspx?n=FC0CD59A5BF00232>)。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玖、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 1 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 (<http://www.taiwanwomens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9-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03 年 1 月 13 日至 103 年 1 月 24 日		
9-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姓名/職稱：○○○教授 服務單位：國立○○大學 專長領域：性別教育、性別教育與童書繪本、性別家庭與婚姻、性別與教育、婦女教育、高齡教育、成人教育、社會工作、人類發展、親職教育		
9-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9-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5 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 7-1 至 7-3 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7 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8 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9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由性別專家填列
9-12 綜合性檢視意見	由性別專家填列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

- * 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 皆評定為「否」者，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 至 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 至 8-9。

* 如徵詢 1 位以上專家學者，請將本表自行延伸。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為有效縮減數位落差，考量性別、年齡、新住民以及能力不同，提供不同的學習課程，期望能提升市民電腦使用的能力以及學習機會。				
10-2 參採情形	<table border="1"> <tr> <td>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td> <td> 1. 為作為未來計畫品質提升的重要參考依據，將累計學員性別統計資料，以及增列性別敏感指標，並針對參與課程學員的需求進行評估。 2. 本計畫為落實縮減數位落差，為便利偏遠婦女學習權利，在課程中規劃臨時拖育配套措施，以曾增進婦女參與意願。 </td> </tr> <tr> <td>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td> <td></td> </tr> </table>	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1. 為作為未來計畫品質提升的重要參考依據，將累計學員性別統計資料，以及增列性別敏感指標，並針對參與課程學員的需求進行評估。 2. 本計畫為落實縮減數位落差，為便利偏遠婦女學習權利，在課程中規劃臨時拖育配套措施，以曾增進婦女參與意願。	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10-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1. 為作為未來計畫品質提升的重要參考依據，將累計學員性別統計資料，以及增列性別敏感指標，並針對參與課程學員的需求進行評估。 2. 本計畫為落實縮減數位落差，為便利偏遠婦女學習權利，在課程中規劃臨時拖育配套措施，以曾增進婦女參與意願。			
10-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10-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 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 免填；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 至 10-3，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